

关于 2024 年烟台职业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博士研究生岗位现场资格审查及面试事项的公告

根据《2024 年烟台职业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以下简称《招聘简章》）规定，现将 A2 类岗位（博士研究生岗位）现场资格审查及面试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现场资格审查事项

（一）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6 日上午 7: 30 集合。

2. 地点：烟台职业学院 1 号教学楼三楼 D315 房间。

烟台职业学院地址：烟台市莱山区滨海中路 2018 号。

（二）资格审查程序

第一步：进行资格审查。考生到相应招聘岗位“资格审查处”按要求提交有关材料，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第二步：复核。考生持经初审人签字的材料，到相应招聘岗位“复核处”复核。

第三步：领取准考证。在“准考证领取处”留下资格审查所有材料，领取准考证。

（三）资格审查要求和注意事项

1. 现场资格审查必须本人在指定时间内亲自到场，不得委托他人。

2. 需要提交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报名表（务必于 6 月 11 日 16: 00 前通过报名系统下载打印）。

(2) 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正反面）。

(3) 提供博士研究生阶段的学位、学历证书。同时须提供硕士研究生、本科阶段学历证书、学位证书（专升本的，还须提交专科学历证书）；普通高校 2024 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海归留学人员还须提供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授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提供上述原件有困难的可以提供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书查询结果》。

除 2024 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学位证书以及同期毕业的海外留学人员的学历学位及其认证书等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取得外，其他应聘博士须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以前取得。

(4) 招聘岗位有“研究方向”要求或以研究方向报考的，须提供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和专业研究方向证明，由高校教务部门或研究生处（院）出具并加盖公章；全日制普通高校 2024 年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标明专业研究方向的，可作为专业研究方向证明。

(5) 海外留学人员和在港澳台取得学历学位人员以研究方向报考的或专业名称与国内专业目录不一致的，须委托有资质的翻译公司，分别将所学课程，毕业论文题目、目录、摘要，专业介绍或能够证明专业或专业研究方向的有关外文资料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印章后，作为专业或专业研究方向证明。

(6) 提供主要科研成果、论文、论著目录及荣获国家、省（部）级荣誉等相关材料。

(7) 报考辅导员岗位须提供中共党员证明。考生可选择提供以下任何方式之一证明：a. 党员证明信，毕业学校党组织部门盖章或现党员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部门盖章；b. 党组织关系转移介绍信；c. 入党志愿书全本复印件（须人事档案管理部门盖章）。

(8) 2024 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就业协议书（网签的院校除外）。

(9) 已经就业或应届毕业生已经签订就业协议书的须提供具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也可提供解约证明。

(10) 《应聘烟台职业学院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务必于 6 月 11 日 16:00 前通过报名系统下载打印**）。

(11) 本人近期彩色正面免冠 2 寸照片 2 张（与网上报名同版）。

3. 现场资格审查材料不全的，包括已经就业或签订就业协议书人员的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解约函）和专业工作经历证明信等因故不能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供的，可提交承诺书后，在体检时提供。应聘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现场资格审查，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指定材料和证明的，均视为弃权。

4. 现场资格审查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的，以现场资格审查结果为准。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凡在后续工作中发现审查通过人员不符合应聘资格或弄虚作假等问题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聘用

资格。

二、关于面试等事项

(一) 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年6月16日于现场资格审查结束后进行,当天完成。

2. 地点:由工作人员引导到具体地点。

(二) 面试方式及办法

面试采取面谈交流的方式进行,面试时间15分钟(其中固定题目思考及答题时间不超过10分钟,互动交流时间不超过5分钟)。面谈交流分岗位(专业)进行,由面谈组专家进行综合评价,成绩采用百分制,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面试合格人数为零的岗位,取消聘用计划。如同一岗位中出现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且影响聘用的,则组织专家重新命题对总成绩相同人员进行面试、排序。每个岗位从达到60分以上的应聘人员中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数,按照1:1.5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员。**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员与招聘单位签订就业协议。**

请各位考生安排好行程。其他未尽事宜,按照《招聘简章》办理,咨询电话:0535-6927611、0535-6927612。

烟台职业学院

2024年6月8日